

112 年度原住民族文化優良教案甄選實施計畫

壹、目的

- 一、落實原住民族教育法第 27 條及第 29 條之規定，促進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瞭解原住民族語言、歷史、科學及文化，並構思規劃具多元文化觀點之相關課程與教材。
- 二、實踐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鼓勵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投入素養導向、議題融入及原住民族語文相關輔助教材之研究。
- 三、發揚適性揚才之精神，鼓勵教育人員研發原住民族文化課程及教材，以豐富實驗教育及藝能班等多元教學內容，提高教學成效。
- 四、提升教育人員課程與教材研發風氣，精進教師多元文化教學能力，激勵專業成長。
- 五、促進教育人員創新優良教學資源，活化素養導向教學能力，以激勵專業成長、啟發學生學習。

貳、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
- 二、協辦單位：原住民族委員會
- 三、承辦單位：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地址：40306 臺中市西區民生路 140 號；電話：04-22188194；聯絡人：原住民族教育及文化研究中心張玉韻小姐）

參、參加對象、類組及甄選主題

一、參加對象：

- （一）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現職教師（含校長）、代理（課）教師、專職族語老師及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 （二）大專院校之教育相關系所、各師資培育大學修習教育學程之學生、實習學生。
- （三）相關教育人員或團體（含部落工藝師、文化工作者、文化指導員、部落耆老等）。

二、教案類組及教育階段：

- （一）教案類組分為實驗教育組及非實驗教育組兩組，每組再依國民小學、國民中學及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分類，請設計適合該類組學生之教案：

類組 教育階段	實驗教育組	非實驗教育組
國小	✓	✓
國中	✓	✓
高中	✓	✓

(二) 上述每份教案撰寫人數以一至三人為限；每人至多參與兩份。

三、甄選主題：本甄選活動旨在評選優良原住民族文化課程以文化內涵與文化資產為主題之教材，本次教案甄選之主題如下：

- (一) 原住民族語言文學之保存及傳承。
- (二) 部落與原住民族之歷史經驗。
- (三) 原住民族之名制、傳統制度組織運作或其現代轉化。
- (四) 原住民族藝術與樂舞。
- (五) 原住民族土地與生態智慧。
- (六) 原住民族營生模式。
- (七) 部落倫理與信仰。
- (八) 其他與原住民族相關之議題。

肆、投稿所需相關表件格式可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原住民族教育資訊網」(<https://ieiw.ntcu.edu.tw>)下載。



伍、辦理期程

一、報名及收件方式：(以學校或教育局(處)為單位)

自即日起至112年6月30日(五)凌晨23時59分截止，請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原住民族教育資訊網」(<https://ieiw.ntcu.edu.tw>)進行線上報名，並完成上傳投稿教案相關資料。

二、評選成績公告：

112年10月31日(二)前公告於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網站

(<https://www.k12ea.gov.tw>)，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原住民族教育資訊網」(<https://ieiw.ntcu.edu.tw>)，並另函文至各縣市政府及獲獎者。

三、頒獎典禮：

- (一) 時間：暫訂於 112 年 12 月 7 日 (四)。
- (二) 地點：暫訂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地址：40306 臺中市西區民生路 140 號)。
- (三) 獲獎者由承辦單位安排，需於頒獎典禮當天出席受獎及進行發表得獎感言或創作心得 (每件得獎教案，至少須 1 人出席)。
- (四) 請各單位核予所屬出席人員公(差)假出席，差旅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辦計畫相關經費支應。

陸、評選方式

一、評選委員

遴聘熟稔原住民族文化、教育、課程教學等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若干名共同擇優評選。有關評選委員之迴避義務依相關規定辦理。

二、評分項目及配分比例如下，其各項目評審內容詳如附件 5 評分表：

- (一) 主題價值性：20%
- (二) 內容妥適性：50%
- (三) 教學有效性：50%
- (四) 活動創新性：30%

柒、獎勵及獲獎作品用途

一、獎勵辦法

本甄選活動依參加類組，再分別擇優選出下列各類組獲獎教案，各類組名額依「跨主管機關及區域性競賽活動核發獎金或等值獎勵支給表」之規定，以送件件數 20% 為限。

- (一) 「特優」一件：每件作品發給等值商品禮券 15,000 元、參賽人員每人頒發獎狀 1 幀。
- (二) 「優等」二件：每件作品發給等值商品禮券 10,000 元、參賽人員每人頒發獎狀 1 幀。
- (三) 「甲等」三件：每件作品發給等值商品禮券 7,000 元、參賽人員每人頒發獎狀 1 幀。

(四)「佳作」若干件：每件作品發給等值商品禮券 2,000 元、參賽人員每人頒發獎狀 1 幀。

- 二、參賽作品經評審委員二分之一(含)以上認定未達獲獎水準時，得列為從缺，獲獎名額得流用之。
- 三、獲獎作品之著作權應無償歸教育部所有，主辦及承辦單位應無償取得複製、公布、發行、與使用之權利，並視需要得請獲獎人員配合修改。
- 四、獲獎之優良教案，將公告於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原住民族教育資訊網」(<https://ieiw.ntcu.edu.tw>)提供下載，以有效地促進優良教案交流及分享教學成果。
- 五、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及學校對於獲獎人員，得依相關規定本權責予以獎勵。

捌、版權說明

- 一、參加甄選之教案內容，以自行開發製作，且限未曾投稿、參賽、公開發表之教案為主，參加甄選之教案無論得獎與否均不予退件。若引用他人之圖片、影音與文字等，須取得所有權人同意，並註明出處。參賽人員於報名時應簽署切結書(如附件 1)。
- 二、參加教案甄選之作者，應簽署智慧財產授權書(如附件 2)予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俾利推廣應用原住民族文化。
- 三、凡參加甄選之教案，經有關機關確定有違反著作權法或專利法，或其他不法情事者，應取消其參加甄選資格，獲獎者並取消其獲獎資格，追回已發放之獎勵及獎狀。所涉刑民事責任，由違反規定之參賽人員自行負責。上開經取消獲獎資格者，該獎項不遞補。

玖、甄選須知

- 一、授課節數不拘(以 2-12 節為宜)，以能完成一個完整活動、教學單元或幾個小單元的組合為原則。
- 二、參賽作品格式
 - (一)稿件以中文 MS-Word2013 以上版本或相容之自由軟體編寫，不接受手寫稿件。(送件時須以 PDF 檔上傳)

（二）版面設定

1. 以 A4 由左至右橫打，上、下、左、右邊界各 2 公分，行距為單行間距。
2. 字體：標題—標楷體 16 點（pt）字，段落標題—標楷體 14 點（pt）字，內文—標楷體 12 點（pt）字；英文、數字請用 Times New Roman 書寫，標點符號以全形字。

（三）學習單、講義、簡報等教學活動中所需之素材，請清楚說明一併附上，並上傳於附件區。

（四）須設定頁碼。

（五）全部稿件（附件 3）總計不得超過 30 頁（含圖表、相片及相關附件，如學習單、授課簡報...等）；超過部分亦不予以評分。

（六）全部稿件須以 PDF 檔上傳。

三、繳件資料項目

（一）報名表（請至網站線上填報）

（二）教案資料

1. 附件 1：切結書（填寫完畢後，請先自行留存。頒獎典禮時繳交文件正本）
2. 附件 2：智慧財產授權書（填寫完畢後，請先自行留存。頒獎典禮時繳交文件正本）
3. 附件 3：112 年度原住民族文化優良教案參選作品（含學習單講義、簡報等與相關教學素材）

（三）請於申請截止日期前，依附件 4 繳件檢核表項目，自行檢核繳件資料是否備齊，未備齊者，視同資料繳交不全，不接受補件，亦不予評選。

（四）教案甄選資料上傳時，請依附件 4 繳件檢核表之檔案名稱設定規範上傳，檔案上傳後，即不接受補件。

（五）教案甄選資料上傳前，請務必檢視教案甄選之全部稿件資料（附件 3），不得顯示任何得以分辨個人資料之訊息（含校名、教師姓名、學生姓名）與圖像照片，如需出現則以○○○或遮蔽臉部後表示，以確保公平原則；否則將納入委員評審重要參據。

（六）教案甄選資料上傳前，請務必檢視教案甄選之全部稿件資料（附件 3），是否已確實完成人像（含圖片、照片、簡報）遮蔽以保護個人隱私權與肖像權；否則將納入委員評審重要參據。

- (七) 全部稿件皆須符合參賽作品格式之規定；未符合規定者將納入委員評審重要參據。

四、重要提醒：

- (一) 參賽教案於投件時間上傳後，即不可修改或重複上傳，違者喪失參賽資格，請於上傳前再次檢視作品之完整性。
- (二) 作品內容若取材已獲得授權之文字、圖片、影音等，須取得所有權人同意，並註明出處。如有涉及侵害智慧財產權、肖像權或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規定者，所涉民、刑事責任，由違反規定之參賽人員自負相關法律責任。
- (三) 主辦單位得視「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情況，調整活動辦理之形式。

拾、預期成效

- 一、透過教案甄選，期待教師對原住民族文化有更深的認識，並希冀能適時將原住民族文化教育融入教學。
- 二、提升相關教育人員撰寫優良教案的能力，促進專業發展，提升教學成效。
- 三、藉由優良教案之發表，提供教學資源分享交流，達到教學精進目的。
- 四、使學生體認並接納文化的異質性，在潛移默化中陶冶和睦相處、互相扶持的美德。

拾壹、本計畫奉核定後公告

【附件 1】

切結書

參賽人員/團體	
教案名稱	

本人/本團隊參加 112 年度原住民族文化優良教案甄選所繳交之作品，完全由本人/本團隊自行設計，無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並且未曾參加任何競賽，若與實情不符願自行承擔所有法律責任，並放棄所有法律訴訟抗辯權。倘違反相關規定，則無異議繳回獎勵及獎狀，並接受議處。

此致

教育部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立切結書人 1：_____（簽章） 身分證字號：_____

住址：_____

立切結書人 2：_____（簽章） 身分證字號：_____

住址：_____

立切結書人 3：_____（簽章） 身分證字號：_____

住址：_____

註：本表單請先簽名並自行留存無需上傳，後續經甄選獲獎者，為相關行政作業需要，請提供切結書正本。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 2】

智慧財產授權書

參賽人員/團隊	
教案名稱	

茲同意本人/本團隊參加 112 年度原住民族文化教育優良教案甄選獲獎之教案設計，授權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於校園教學範疇內為推廣之目的，得以各種方式、永久、不限地區，重製、編輯、改作、公開展示、公開發表、公開播送、公開上映、公開傳輸等無償方式使用本著作，並得再授權他人使用等永久使用的權利，不需另行通知及致酬，本人絕無異議，特立此同意書。

此致

教育部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立授權書人 1：_____（簽章） 身分證字號：_____

住址：_____

立授權書人 2：_____（簽章） 身分證字號：_____

住址：_____

立授權書人 3：_____（簽章） 身分證字號：_____

住址：_____

註：本表單請先簽名並自行留存無需上傳，後續經甄選獲獎者，為相關行政作業需要，請提供授權書正本。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 3】

112 年度原住民族文化優良教案參選作品

【教案格式】

一、教案名稱：

二、設計理念：(600 字以內)

三、教學活動設計（*如備註1）：

主題/單元名稱			
參加類組	☐ 實驗教育組 ☐ 非實驗教育組	教育階段	☐ 國小 ☐ 國中 ☐ 高中
甄選主題 (可複選)	☐ 原住民族語言文學之保存及傳承 ☐ 部落與原住民族之歷史經驗 ☐ 原住民族之名制、傳統制度組織運作或其現代轉化 ☐ 原住民族藝術與樂舞 ☐ 原住民族土地與生態智慧 ☐ 原住民族營生模式 ☐ 部落倫理與信仰 ☐ 其他與原住民族相關之議題		
族別 (*如備註2)		語別 (*如備註2)	
實施年級		總節數	共_____節，_____分鐘。
課程類型 (可複選)	☐ 部定課程(必修/選修)： ☐ 校訂課程(必修/選修)： ☐ 彈性學習課程： ☐ 選修課程： ☐ 跨領域課程(含協同教學)： ☐ 議題融入 ☐ 其他：(如團體活動)		
教學型態 (可複選)	☐ 單獨班級教學 ☐ 同年級班群教學 ☐ 其他(說明：_____) ☐ 全校教學 ☐ 混齡年級教學		

核心素養 (可複選)		*自主行動 ☐ 身心素質與自我精進 ☐ 系統思考與解決問題 ☐ 規劃執行與創新應變 *溝通互動 ☐ 符號運用與溝通表達 ☐ 科技資訊與媒體素養 ☐ 藝術涵養與美感素養 *社會參與 ☐ 道德實踐與公民意識 ☐ 人際關係與團隊合作 ☐ 多元文化與國際理解				
領域/科目 核心素養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議題 融入	核心素養					
	學習主題					
	實質內涵					
學習目標						
學習活動設計						
教學流程			時間 (分)	評量方式	教學資源	備註

四、參考資料（含網路資源）

五、附錄

※備註 1：實驗教育類組排除課綱規範部分，依學校課程設計規劃。

※備註 2：教案為原住民族語類者（原住民族語言文字的保存及傳承），請填寫族別及語別；

教案為文化類者（認識部落與原住民族的歷史經驗等 6 項主題），請填寫族別。

※備註 3：請依序將附件 3 所有資料彙整合併成一個 PDF 檔。

【附件 4】

112 年度原住民族文化優良教案參選作品資料繳件檢核表

項次	繳交資料	說 明	勾選	備註
1	報名表	請參賽人員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原住民族教育資訊網」(https://ieiw.ntcu.edu.tw) 進行線上報名。		線上報名
2	切結書	每位參賽人員皆須簽署切結書。 註：本表單請先簽名並自行留存無需上傳，後續經甄選獲獎者，為相關行政作業需要，請提供切結書正本。		詳附件 1
3	智慧財產授權書	每位參賽人員皆須簽署智慧財產授權書。 註：本表單請先簽名並自行留存無需上傳，後續經甄選獲獎者，為相關行政作業需要，請提供智慧財產授權書正本。		詳附件 2
4	教案	上傳前，請務必檢視下列事項： 1. 全部稿件皆符合參賽作品格式之規定； 未符合規定者將將納入委員評審重要參據。 2. 教案甄選之全部稿件資料(附件 3)，不得顯示任何得以分辨個人資料之訊息(含校名、教師姓名、學生姓名)與圖像照片，如需出現則以○○○或遮蔽臉部後表示，以確保公平原則；否則 將納入委員評審重要參據。		詳附件 3
5	教案相關附件	教案相關之說明學習單、教學簡報及其他相關教案之檔案。		
1、項次 1 之報名表，請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原住民族教育資訊網」(https://ieiw.ntcu.edu.tw) 填具完成即可。 2、項次 2 及項次 3 之切結書與智慧財產授權書，請先簽名並自行留存無需上傳，後續經甄選獲獎者，為相關行政作業需要，請提供切結書正本。 3、項次 4 之教案資料，請將附件 3 教案資料彙整合併存成 1 個 PDF 檔，檔名為「參加類組(實驗教育組或非實驗教育組)-教案適用之教育階段(國小、國中或高中)-教案名稱-教案內容」。 4、項次 5 之教案相關附件，請將所有資料依序設定檔名，檔名為「參加類組(實驗教育組或非實驗教育組)-教案適用之教育階段(國小、國中或高中)-教案名稱-附件-編號(請以阿拉伯數字依序編號)」。				

【附件 5】

112 年度原住民族文化優良教案甄選評分表

教案名稱			
評審項目	評 審 內 容	配分比重	分數
主題價值性	1. 符合本教案甄選目的。 2. 教學主題能啟發學習者。 3. 教材符合實際教或學的需要。 4. 教案之實用性與應用性價值。	20%	
內容妥適性	1. 原住民族知識之正確性。 2. 所授知識、情意、技能符合原住民族教育之理念。 3. 內容選材能顧及多元文化價值觀。	50%	(教育類委員 無需評分)
教學有效性	1. 教材設計情境脈絡化、意義化，以學生學習經驗為中心編寫。 2. 文字敘述簡潔易懂，內容的編排、使用適切。 3. 學習評量方式多元化，評量面向兼顧認知、情意與技能。 4. 學習評量方式與學習目標、教材內容之契合。 註 1：非實驗教育類組依課綱相關規範評分。 註 2：實驗教育類組排除課綱規定，可不受課綱規範評分。	50%	(文化類委員 無需評分)
活動創新性	1. 教學活動設計之創新、多元性。 2. 內容富變化，能引起學生學習興趣及促進多元思維。	30%	
總 分		100%	
評分意見			
評審委員	(簽名) 年 月 日		

備註：教案內容有嚴重謬誤或完全不符學生身心發展階段時，評審得直接評定教案不入選，不受配分比重影響。